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广东大学生年度人物”推选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关于开展大学生年度人物等先进典型宣传选树的要求，大力选树新时代大学生先进榜样，充分展示高校大学生群体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决定组织开展“2020年广东大学生年度人物”推选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本次活动推选展示“2020年广东大学生年度人物”10名，“2020年广东大学生年度人物”提名奖20名以及入围奖若干名。省教育厅将从中择优推荐参加“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推选展示活动。

二、活动对象

全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要求中国籍）。往年已推选为“广东大学生年度人物”的大学生不再参与推选。

三、推荐条件

（一）爱国爱民。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立志听党话、跟党走；从党史学习中激发信仰、获得启发、汲取力量，不断坚定“四个自信”，不断增强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树立为祖国为人民永久奋斗、赤诚奉献的坚定理想。

（二）锤炼品德。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根铸魂、启智润心，加强道德修养，明辨是非曲直，增强自我定力，矢志追求更有高度、更有境界、更有品位的人生。

（三）勇于创新。深刻理解把握时代潮流和国家需要，敢为人先、敢于突破，以聪明才智贡献国家，以开拓进取服务社会。

（四）实学实干。脚踏实地、埋头苦干，孜孜不倦、如饥似渴，在攀登知识高峰中追求卓越，在肩负时代重任时行胜于言，在真刀真枪的实干中成就一番事业。

所推荐人的事迹应主要集中在近3年（2018年起）。各高校可结合近年来服务保障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等重大活动、投身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等重大斗争、参与脱贫攻坚等国家重大战略等方面情况，择优推选。获2020年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银奖的项目负责人参评，可不占所在高校推荐限额。

四、推选程序

（一）推荐报名

由学校组织本校学生进行报名，并在校范围内进行遴选，再由学校推荐报名（不接受个人报名），每校限推荐1人，有研

究生培养任务的高校可另推荐 1 名研究生。各高校要按照“谁推荐、谁负责”原则，严格把控程序、遵守标准，切实履行好审核把关职责，确保推荐人选和推荐材料真实可靠。推荐人选信息及事迹应在本校进行公示。

（二）组织评审

对各高校推荐人选进行评审，遴选确定推选展示人选。

（三）宣传展示

各高校通过本校宣传平台加强对本次活动及本校“大学生年度人物”事迹的宣传报道。各高校要推荐 1 名校园记者，负责向广东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佛山科学技术学院）门户网站推送相应新闻报道材料（可文字、图片或短视频），对入选推荐展示活动的学生进行宣传展示，宣传展示不再另行征求学生本人意见。

五、材料报送

（一）材料报送截止时间 2021 年 6 月 5 日。所有材料请按要求报送，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不予受理。

（二）推荐参评需提交以下材料：

1.推荐表（见附件，word 版，盖有公章的扫描版）。该表为被推荐人的基础信息表。其中，个人简介要求简明扼要、事迹突出；所列荣誉须为 2018 年以来荣誉。为更好加强活动的宣传报道，请务必填写校园记者信息。

2.推荐人选事迹材料（word 版）。以第三人称撰写事迹材料。事迹材料包括个人简历、事迹及所获荣誉等部分，事迹真实，文

字规范，避免空洞无物，杜绝造假。事迹材料须加标题，字数不少于 3000 字。

3.推荐人选电子照片。照片包括被推荐人正面免冠白底证件照 1 张（1 寸 2.5cm*3.5cm，413*295 像素）；能够反映其先进事迹和个人精神风貌的照片 2 张（像素不小于 1024*768）。

4.推荐人选视频。要求紧扣人物事迹，立意鲜明，富有感染力；画面清晰，曝光准确，镜头稳定；MP4 格式，时长不超过 1 分钟，大小 20Mb 以内，画面尽量以竖屏为主。

请将上述 4 项材料存储至 U 盘并邮寄至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学西 55 号华南师范大学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华南师范大学）。

六、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与宣传处：周中桅、梁家湛，020-37627607。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华南师范大学）办公室：吴惜珠、陈晓啦，020-85217115、85211002，15902013504。

附件：2020 年广东大学生年度人物推荐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入：梁家湛

附件

2020 年广东大学生年度人物推荐表

推荐学校（盖章）

被推荐人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校	
院系		专业	
年级		手机	
学历		Email	
事迹标题			
事迹简介			
所获重要奖项			
推荐学校联系人信息			
姓名		部门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座机)		Email	
通讯地址			邮编
推荐学校校园记者信息			
姓名		手机	
Email			

填表说明

1. “民族”不用写“族”，请直接填写民族名称，如“汉”、“畲”、“蒙古”等。
2. “出生年月”请按照“X年X月”格式填写，如“1996年6月”。
3. “政治面貌”请填写“中共党员”、“共青团员”或“群众”等。
4. 学校名称、院系和专业都要写全称。
5. “年级及学历”请按照“X级X学历”格式填写，如“2016级本科”、“2017级硕士”、“2018级博士”。
6. 推荐学校信息中“办公电话”请注明区号，如“010-89152779”；“Email”请取消自动形成的超链接。